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魏汎霓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279
傳真：02-8788-4137
電子信箱：edu_s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930521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表揚優良特殊教育人員實施計畫1份 (10379532_1093052118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為修正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表揚優良特殊教育人員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依修正後計畫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9年5月22日北市教特字第1093048008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本案調整行政組獎勵額度，109年度辦理期程如下：

(一)各校送件期程：即日起至109年7月17日(星期五)止。

(二)本局資料彙整及複評：109年8月。

(三)表揚及頒獎：109年9月至10月。

三、110年度起依旨揭計畫期程辦理，請貴校預為安排校內推薦流程。

四、檢附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表揚優良特殊教育人員實施計畫」1份，如有任何疑問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謝助教，電話：2311-3040轉4132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

啟明學校 1090604



NUAA1096003533

副本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南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西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啓智學校 北區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大學 特教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電文
交換章
2020/06/04
12:20:17

裝

訂

線



63